**桃園市113年度國民小學交通安全教育自評表**

|  |  |  |  |  |
| --- | --- | --- | --- | --- |
| 學校基本資料 | 學校名稱 | 桃園市蘆竹國民小學 | 學校地址 | 桃園市蘆竹區富國路二段850號 |
| 聯絡人 | 歐銘仁 | 連絡電話 | 03-3221731#310 | 電子信箱 | e12442003@gmail.com |
| 學生人數 | 169 |  |
| 自評內容 |
| 自評面向 | 面向說明 | 配分 | 自評分數 | 辦理情形說明 |
| 組織、計畫與宣導 | 交通安全教育推動組織運作、教師交通安全教育知能強化效益（含各校80%以上教師參加交通安全課程或研習，每學年4小時以上）、向家長及社區民眾進行交通安全宣導辦理情形。 | 25 | 21.6 | 1. 建立交通安全推動組織，並在學期間開會討論運作事項。
2. 於新生家長座談會及班親會進行宣導。
3. 校門口電子白板向民眾進行交通安全教育宣導
4. 於新年度計畫中，加強宣導教師參加交通安全教育知能研習。
 |
| 教學與活動 | 依交通安全核心能力（五守則）研訂教學課程（含各校80%以上學生已實施交通安全課程，每學年4小時以上）、教案、運用校內交通情境設置及各類交通安全活動進行教學宣導及校外教學輔導活動之辦理情形。 | 30 | 27.5 | 1. 依交通安全核心能力(五守則)研訂教學課程(教案)及課程。
2. 校內落實情境教學或實地參觀校外交通環境，進行情境教學。
3. 舉辦全校性交通安全宣導，及自行車安全教育宣導活動。
4. 校外教學前確實進行行前說明、逃生演練及驗車。
 |
| 交通安全與輔導 | 建置學生上放學通學資料及運用情形，例如：設置路隊、短期補習班及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與中心接送規劃；校園進出之人車動線、交通工具停放、交通管制計畫等規劃；交通服務及導護的規劃與管理；針對學生違規、交通事故作統計，並實施輔導作為；規劃家長接送區與愛心服務站，且能鼓勵學生步行通學。 | 40 | 38 | 1. 彙整全校學生通學資料，並規劃、設置全校通學接送路線。
2. 建置校園進出之人車動線圖。
3. 根據本校學生通學方式，進行相關用路宣導教學。
4. 規劃家長接送區及愛心服務站，並鼓勵學生步行通學。
5. 針對學生違規、交通事故部分，因本校學生鮮少有此狀況發生，但也未因此減少相關宣導及輔導作為，更時時透過兒童朝會、放學集會等集會時間進行教育、宣導。
 |
| 創新與重大成效 | 例如：最近三年內獲得縣市政府（或全國）之交通安全獎項；最近三年學校有其他特殊、創新或優良事蹟；學校自評特色與優點。 | 5 | 2.5 | 1. 申請「113年度防制學生交通違規及事故計畫─自行車騎乘暨汽機車安全教育實施計畫」，辦理高年級自行車騎乘安全教育講座，並實施自行車考照制度。
2. 申請市府補助，辦理學區外學童上下學交通車業務。
3. 辦理交通安全教育各項融合活動及藝文競賽。
4. 兒童朝會時間，由總導護老師與學生事務組長宣導交通安全。
5. 於晨間讀經時間加強學生「生命教育」之體認。
6. 使用交通部及桃園市政府發行之交通安全多媒體教材與桃園市交通安全教育網站-e路平安，宣導交通安全。
7. 利用親職教育、單張、海報與學校電子看板積極推動交通安全教育各項宣導訊息。
8. 由警衛、交通導護老師及25位交通志工導護輪流於本校大門及側門擔任每日導護工作，共同維護學生上學安全。
9. 規劃人車分道，徹底執行人車分流。
10. 於蘆竹街側門設置家長接送專區，並由側門導護指揮學生放學，鼓勵學生自行走路回家。
11. 經交通隊會勘前門(富國路二段、富昌街)與側門(蘆竹街)車流狀況後，於前門路口增設禁止迴車及限速標誌，於側門蘆竹街地面增設「慢」字，以提醒駕駛者減速慢行。
 |
| 交通安全教育及志願服務加分項目 | 以SWOTS分析、PDCA模式確實瞭解學校現況並有檢核改善機制；積極參與本市辦理之交通安全教育及志願服務交通導護暨教育活動；志願服務相關業務是否完善處理；最近三年貴校志願服務交通導護暨教育志工獲得本市或全國志願服務獎項。 | 5 | 3 | 1. 以SWOTS分析及PDCA模式確實瞭解學校現況並有檢核改善機制。
2. 今年已完成志工半年報。
 |

自評總分 92.6 等第 優

填表人簽章: 主任： 校長:

填表日期:中華民國113年8月9日

|  |  |  |
| --- | --- | --- |
| 自評面向 | 國小 | 得分 |
| (一) 組織、計畫與宣導 | 25 | 21.6 |
| (二) 教學與活動 | 30 | 27.5 |
| (三) 交通安全與輔導 | 40 | 38 |
| (四) 創新與重大成效 | 5 | 2.5 |
| (五) 交通安全教育及志願服務加分項目 | 5 | 3 |
| 總計 | 105 | 92.6 |

|  |  |
| --- | --- |
| 得分總計分數 | 等第 |
| 90分以上 | 優 |
| 80分以上未滿90分 | 甲 |
| 未滿80分 | 乙 |